

1. 本會為維護會員權益，特訂定本章程。
 2. 本會之宗旨為：
 3. 本會之組織及職權如下：
 4. 本會之經費來源如下：
 5. 本會之會計及財務管理如下：
 6. 本會之附屬機構如下：
 7. 本會之其他事項如下：

第一章 總則
 第二章 會員
 第三章 組織及職權
 第四章 經費
 第五章 附屬機構

第一條 本會定名為「中華民國台灣省建築師公會」。

第二條 本會之宗旨為：

第三條 本會之組織及職權如下：

第四條 本會之經費來源如下：

